

# 梅兰芳家和孟小冬家都是三代梨园

1



李伶伶著  
江苏文艺出版社友情推荐

热点关注

## 老佛爷喜欢看梅巧玲的戏

到梅兰芳和孟小冬这一辈，梅家和孟家都是三代梨园。

梅兰芳的祖父叫梅巧玲。他有个雅号，叫“胖巧玲”。说来很有意思，这个雅号的来历，跟“老佛爷”慈禧太后有关。由于梅巧玲生得脸圆体胖，和他为人的一团和气相称，爱看他戏的慈禧太后就赐了他这个雅号。这位爱好看戏的老佛爷还有点美学眼光，她说巧玲身材的肥胖恰能显示雍容华贵。

在祖父梅巧玲之前，梅家世代以雕刻为生。道光十年至咸丰十年间苏北里下河一带的水患不断，导致无数人家沦为赤贫，梅巧玲的父亲梅天材穷病而死，巧玲和两个弟弟随母亲颜氏逃往江南，可富庶的江南并没有改变一家人的命运。颜氏不能眼见儿子们饿死，只得忍痛先将八岁的长子巧玲卖给苏州的一个江姓螺夫作义子。之后巧玲的两个弟弟下落不明，颜氏只身回到故乡，不久也饿死了。

梅巧玲被卖到江家，逃却了饿死的噩运。义父江某一度也将他视为己出，但好景不长。江某在娶妻生子之后，对巧玲的态度就变了。有一天，江妻在屋里的炉子上用砂罐烧红烧肉，吩咐巧玲照看着。巧玲不小心将砂罐碰翻了，当时没人看见，巧玲自然不敢声张。等到大家追究起来，发现巧玲的鞋底下沾有肉汁，这下惹了大祸。江某夫妇怒发冲冠，借口巧玲做了坏事还抵赖，竟三天三夜不给巧玲饭吃以示惩戒，把巧玲饿得天昏地暗。还是家里的一個厨子起了善心，偷偷用荷叶

包了点饭给他吃，这才算没有饿出个好歹来。

在巧玲十一岁那年，江氏夫妇又将她卖了出去。

梅巧玲这回被卖到一个叫“福盛班”的戏班子作徒弟，这是梅家与京剧结缘的开始。

那时，京剧已经形成并正急速成长。梅巧玲苦学皮黄，历经磨难。福盛班班主杨三喜擅长昆曲，却以虐待徒弟闻名。他对徒弟非打即骂，还特别喜欢用硬木板打徒弟手心，据说巧玲的手纹都给打平了。

有一年除夕之夜，杨三喜莫名其妙地就不给巧玲饭吃，让巧玲抱着他的孙子杨元在地上拣饭粒吃。许多年以后，梅巧玲做了四喜班班主，也收了徒弟，杨元被请来给学徒教戏。也许是自小耳濡目染，杨元对学徒也很苛求，动不动就要挥舞木板条。梅巧玲对杨元说：“这儿不是福盛班，我不能看着你糟蹋别人家的孩子，干脆给我请吧。”杨元后来死在一个庙里，没有人去理会，还是梅巧玲心软，派家人将杨元的尸首收敛了。

梅巧玲离开杨三喜后，跟着一个叫夏白眼的师父，这又是一个喜欢虐待徒弟的师父。梅巧玲在他手上也吃了不少苦头。直到跟了第三个师傅罗巧福，他才算是彻底脱离了苦海。罗巧福人很厚道，他原是杨三喜的徒弟，满师后独立门户开课授徒，他见巧玲在夏白眼那里受尽折磨，很不忍心，便花了一笔钱将巧玲赎了出来，收在自己门下。罗巧福教戏很认真，从此巧玲安心向罗巧福学皮黄，进步很快。

至于梅巧玲究竟是什么时候进京的，目前已无法考证。可以确定的是，梅巧玲满师后也

自立门户。他此时还不知母亲早死，两个弟弟也已不知去向，派人到家乡去，打算接家人出来同住。梅巧玲直到死也没有打听到家人的下落。那么，他是不是有可能在出师后随即进京的呢？

梅巧玲工花旦，却又不满足于本行，他大胆革新身段、表情、神气、台步以及扮相，打破了过去京剧舞台上贞女烈女“行不动裙、笑不露齿”的动作程式，又吸取青衣的唱工技巧，逐渐红透京城，成为“同光十三绝”之一，也顺理成章地接管了“四大徽班”之一的“四喜班”成为班主（另外三个班是三庆班、春台班、和春班）。

梅兰芳日后在京剧舞台上不断创新和变革，与其说是基于他具有顺应时代潮流的意识、善于听取有识之士建议的从善如流的虚心态度，倒不如说是他的血管里本就流淌着祖父遗传下来的永远向前的血液。他不仅完全继承了祖父不安于现状勇于冲破传统樊笼的个性，还在祖父奠定了的基础上进一步发扬光大了“花衫”这一融青衣、花旦于一炉的新表演方法，更沿袭了祖父诚实好学而精通音韵、唱腔、书法的文化素养，正如梅兰芳自己所说：“我好结交、善看书、爱绘画及收集文物的习性，也可说是祖传给我的天资。”

## 孟小冬的祖父曾参加太平军

孟小冬的祖父孟七，本名孟福保，又名孟长七，“孟七”是他的艺名。在他的三子孟鸿荣被人称为“小孟七”后，孟福保就被人称作“老孟七”了。孟家祖籍山东济南。跟梅巧玲不

知何时进京一样，孟七具体是什么时候来到北京的，已无从考证。据估计，是在太平天国运动失败之后。一个唱戏的，如何跟太平天国运动扯上关系呢？这颇具戏剧性。

早先，孟七和他的哥哥孟六一起在戏班里唱武生和武净。太平天国运动风起云涌时，年轻又有一身好武艺的孟七怀着一腔热血毅然脱离戏班，南下江苏投身太平军。他在军中是否建立功勋，甚至是否真正意义上参加过和清军的作战，都不得而知。太平军英王陈玉成在军中办了一个同春班，因为孟七是唱戏出身，又有武艺，自然而然地被聘为同春班教习。闲时，他教徒授艺，当然，既教唱戏，更教武艺。战事间隙，他们以唱戏、表演劳军。

太平天国运动失败后，孟七不得不重操旧业，北上搭班，继续以唱戏为生。也许就在这个时候，他进了京。目前可知的是，他在北京最早搭的戏班是久和班，常演《铁笼山》、《收关胜》、《八蜡庙》、《下河东》、《大名府》、《武十回》等武戏。由于他武艺超群，当时的受众群又都是男子，偏爱武戏，因此他很受欢迎。同治初年，他应上海丹桂茶园老板刘维忠的邀请，和同班的杨月楼、任春廷、沈韵秋等同往上海。从此，他滞留于沪。

## 梅兰芳的父亲26岁就去世了

梅巧玲1860年娶著名小生陈金雀之女陈氏为妻。陈氏心地善良，善于治家，比梅巧玲小2岁。两人婚后育有二子二女。两个儿子，一个是梅兰芳的伯父梅雨田，一个就是他的父

亲梅竹芬。

梅雨田年轻时就有“六场通透”的美称，是公认的戏曲音乐家。梅雨田性格孤僻高傲，常与和他合作的演员闹不愉快。当时的场面只有六人，分武场、文场。武场有单皮鼓、大锣、小锣；文场有胡琴、月琴、三弦，而胡琴又兼笛子、水镲、唢呐；月琴要兼铙钹、笛子、唢呐；三弦要兼堂鼓、海笛、唢呐。梅雨田因为无论武场还是文场，无论胡琴还是月琴样样精通，因此就有了“六场通透”称号。

有几年，梅雨田被召进宫，为著名老生、“谭派老生”的创始人谭鑫培操琴。谭老板的唱腔，梅雨田的胡琴，配上鼓师李五的鼓，可谓珠联璧合。

梅兰芳没有见过他的祖父，甚至梅巧玲去世时，梅竹芬也只有十岁。后来，梅竹芬和著名武生杨隆寿的女儿杨长玉成了亲。她就是梅兰芳的母亲。杨长玉出生于1876年，比梅竹芬小四岁。梅竹芬遗传了梅巧玲善良温顺的性格，做事认真而不投机取巧。他最早学的是老生，后改小生，最后承乃父衣钵，唱青衣花旦。因为他的唱法极似梅巧玲，长相也酷似父亲，故有“梅肖芬”之称。

当时，梅竹芬搭福寿班。班里有些演员常闹脾气，告假不唱。每到这个时候，班主总是让竹芬上场代唱。他也从不推辞，而且每次唱的都是梅巧玲的唱工本戏。戏班为多挣钱，营业性的演出异常频繁，又有经常性的外串堂会。梅竹芬因家境每况愈下也不得不卖命地唱。长期的劳顿，使他身体倍受摧残。二十六岁时患上“大头瘟”，吃了药也不见效，只几天工夫就死了。

# 熬了多年终于当上开国帝王

7

人物传奇



吴晗著  
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友情推荐

吴晗写作的这本帝王传记，始作于60多年前，受到毛泽东的亲自过问与提奖，是帝王传记的巅峰之作。

朱元璋是古代帝王中的佼佼者，一生吃了很多苦头，做过和尚，讨过饭，他是怎样由一个讨饭的人当上皇帝的呢？都知道朱元璋当皇帝后心狠手辣，杀了不少功臣……他是怎样由一个宽宏的人变得暴戾呢？

[上期回顾]

元璋采纳儒生朱升的建议，“高筑墙，广积粮，缓称王”，他一方面修筑河堤，恢复农田生产，保证军需。一方面拉拢当时有名儒生，如宋濂、刘基、叶琛、章溢等名士，用封建正统观念为自己的基业粉饰。此外东征西讨，打败西部陈友谅和东吴张士诚。接下来准备南征和北伐。

## 南征北伐

吴元年（元至正二十七年，公元1367年）九月间，元璋保有的疆土，大体上据有现在的湖北、湖南、河南东南部和江西、安徽、江苏、浙江，包括汉水流域和长江下游，是全中国最富庶繁盛，人口密度最高的区域。

南部除元璋以外，分为几个军事单位。以四川为中心的是夏国明玉珍。玉珍本来是西系红军徐寿辉的部将，奉命入川略地，寿辉被弑，自立为陇蜀王，以兵守住瞿塘，和陈友谅断绝来往。至正二十二年（公元1362年）即皇帝位于重庆，建国为夏，年号天统。二十六年病死，子升继位。

北部在表面上属于元朝，情形更复杂。粗枝大叶地分析，山东是王宣的防地，河南是夏国明玉珍。玉珍本来是西系红军徐寿辉的部将，奉命入川略地，寿辉被弑，自立为陇蜀王，以兵守住瞿塘，和陈友谅断绝来往。至正二十二年（公元1362年）即皇帝位于重庆，建国为夏，年号天统。二十六年病死，子升继位。

元璋特别看重间谍机构，训练了大批人员，又舍得花钱，侦探到详细情形，决定利

用时机，南征北伐同时并进。十月，以徐达为征虏大将军，常遇春为副将军，挥师二十五万，北伐中原。胡廷瑞为征南将军，何文辉为副将军，取福建。湖广行省平章杨璟、左丞周德兴，取广西。

福建两广平定后，南部除四川、云南以外，都联成一气了。大后方的人力和财力，供给北伐军以无限的助力。

## 终于当上皇帝

吴元年（公元1367年，元至正二十七年）十二月，朱元璋的北伐大军已平定山东；南征军已降方国珍，移军福建，水陆两路都势如破竹。

一片捷报声使应天的文武臣僚欢天喜地，估量军力、人事，和元政府的无能腐败，加上元朝将军疯狂的内哄，荡平全国已经是算得出日子的事情了。苦战了十几年，为的是什么？无非是为做大官，拜大爵位，封妻荫子，大庄园，好奴仆，数不尽的金银钱钞，风风光光，体体面面，舒舒服服过日子，如今这个日子来了。吴王要是升一级做皇帝，王府臣僚自然也进一等做帝国将相了。朱元璋听了朱升的话，“缓称王”，好不容易熬了这么多年，才称王，称呼从主公改成殿下，如今眼见一统在望，再也熬不住了，立刻要过皇帝瘾。真是同心一意，在前方砍杀声中，应天的君臣在商量家为国的大典。

自然，主意虽然打定，自古以来做皇帝的一套形式，还是得照样搬演一下。照规矩，是臣下劝进三次，主公推让三次，文章都是刻板的滥调，于是，文班首长中书省左丞相宣国公李善长率文武百官表

劝进：“开基创业，既宏盛世之兴图，应天顺人，宜正大君之宝位。……既膺在躬之历数，必当临御于宸居，伏冀俯从众请，早定尊称。”不用三推三让，只一劝便答应了。十天后，朱元璋搬进新盖的宫殿。即位礼仪也决定了，这一天先告祀天地，再即皇帝位于南郊，丞相率百官以下和都民耆老拜贺舞蹈，连呼万岁三声。礼成，具皇帝卤簿威仪导从，到太庙追尊四代祖父母、父母都为皇帝皇后，再祭告社稷。在奉天殿受百官贺。天地社稷祖先百官和都民耆老都承认了，朱元璋成为合法的皇帝。

皇帝的正殿命名为奉天殿，皇帝诏书的开头也规定为奉天承运。原来元时皇帝白话诏书的开头是“长生天气力里，大福荫护助里”，文言译作“上天眷命”，朱元璋认为这口气不够谦卑奉顺，改作奉作承，为“奉天承运”，表示他的一切行动都是奉天而行的，他的皇朝是承天兴之运的，谁能反抗天命？谁又敢于违逆兴运？

洪武元年正月初四，朱元璋和文武臣僚按照规定的礼仪节目，逐一搬演完了，定天下之号曰大明，建元洪武，以应天为京师。去年年底，接连下雨落雪，阴沉沉的天气，到大年初一雪停了，第二天天气更好，到行礼这一天，竟是大太阳，极好的天气，元璋才放了心。回宫时忽然想起陈友谅采石矶的故事，做皇帝这样大事，连日子也不挑一个，闹得拖泥带水，衣冠污损，不成体统，实在好笑，怪不得他没有好下场。接着又想起这日子是刘基挑的，真不错，开头就好，将来会更好，子子孙孙都会好，越想越喜欢，不由得

在玉辂里笑出声来。

奉天殿受贺后，立妃马氏为皇后，世子标为皇太子，以李善长、徐达为左右丞相，各文武功臣也都加官进爵。皇族不管死的活的，全部封王。一霎时闹闹攘攘，欣欣喜喜，新朝廷上充满了蓬勃的气象，新京师里添了许多新贵族，历史上也出现了一个新朝代。

皇族和其他家族组织成功一个新统治集团，代表这集团执行统治的机构是朝廷，这朝廷是为朱家皇朝服务的，朱家皇朝的建立者朱元璋，给他的皇朝起了名号——大明。

## 大明国号的由来

大明这一朝代名号的决定，事前曾经经过长期的考虑。

大明这一国号出于明教。朱元璋原来是小明王的部将，害死小明王，继之而起，国号也称大明。据说是刘基提出的主意。

朱元璋手下分红军和儒生两个系统，这一国号的采用，使两方面人都感觉满意。就红军方面说，大多数都起自淮西，受了彭莹玉的教化，其余的不是郭子兴的部属，就是小明王的余党，总之，都是明教徒。国号大明，第一表示新政权还是继承小明王这一系统，所有明教徒都是一家人，应该团结在一起，共享富贵；第二告诉人“明王”在此，不必痴心妄想，再搞这一套花样子；第三使人民安心，本本分分，来享受明王治下的和平合理生活。

就儒生方面说，固然和明教无渊源，以前和红军处于敌对地位，用尽心机，劝诱朱元璋背叛明教，遗弃红军，暗杀小明王，另建新朝代，可是，对于这一国号，却用儒家的看法去解

释。“明”是光亮的意思，是火，分开是日月，古礼有祀“大明”朝“日”夕“月”的说法，千百年来“大明”和日月都算是朝廷的正祀，无论是列作郊祭或特祭，都为历代皇家所看重，是儒生所乐于讨论的。而且，新朝是起于南方的，和以前各朝从北方起事平定南方的恰好相反。拿阴阳五行之说来推论，南方为火，为阳，神是祝融，颜色赤，北方为水，属阴，神是玄冥，颜色黑，元朝建都北平，起自更北的蒙古大漠，那么，以火制水，以阳消阴，以明克暗，不是恰好？再则，历史上的宫殿名称有大明宫、大明殿，古神话里，“朱明”一名词把国姓和国号联在一起，尤为巧合。因此，儒生这一系统也赞成用这国号。一些人是从明教教义，一些人是从儒家经说，都以为合适，对劲儿。

明教宣传标榜的是“明王出世”，是“弥勒降生”的预言。朱元璋是深深明白这类预言，这类秘密组织的意义的。他自己就从这一套得到机会和成功，成为新兴的统治者，但要把这份产业永远保持下去，传给子孙，就再也不愿意、不许别的人也要这一套，危害治权。而且，“大明”已经成为国号了，也应该保持它的尊严。为了这，建国的第一年就用诏书禁止一切邪教，尤其是白莲社、大明教和弥勒教。接着把这禁令正式公布为法律。

事实是，法律的条款和制裁，并不能也不可能满足人民对政治的失望。朱元璋虽然建立了大明帝国，但并没有替人民解除痛苦，改善生活，故二十年后，弥勒教仍在农村传播，尤其是江西。（文中红军系红巾军，编者注）